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以下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預案」。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20年11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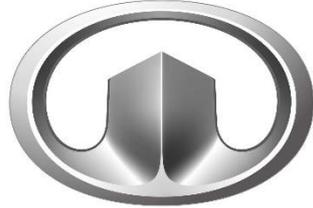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王鳳英女士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

* 僅供識別



长城汽车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266号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重要提示

1、本次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事项已经2020年11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可转债发行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00,000.00万元（含80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新车型研发项目	630,970.81	400,000.00
汽车数字化研发项目	798,002.54	400,000.00
合计	1,428,973.35	800,00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或者引入外部投资者解决；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3、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43号）的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了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及未来三年分红规划等相关信息，请参见本预案之“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的相关披露。

4、本次发行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释义

本预案中，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次发行	指	长城汽车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800,000.00 万元（含 800,000.00 万元）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可转债	指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预案/本预案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长城汽车/发行人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万里友好	指	北京万里友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共享汽车	指	天津长城共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欧拉信息	指	欧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蜂巢能源	指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常有好车	指	常有好车（天津）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雄安欧拉	指	河北雄安欧拉共享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金融	指	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重庆创伴	指	重庆创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除特别说明外，本预案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均系在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证券简称	长城汽车
证券代码	601633.SH、2333.HK
公司设立日期	2001 年 6 月 12 日
公司上市日期	2011 年 9 月 28 日（中国 A 股）、2003 年 12 月 15 日（香港 H 股）
注册资本	9,175,953,300
注册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法定代表人	魏建军
董事会秘书	徐辉
联系电话	86-312-2197813
联系传真	86-312-2197812
办公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邮政编码	071000
公司网站	www.gwm.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000105941835E
经营范围	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配件、切削工具的生产制造、开发、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委托加工、销售及相关的售后服务、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配电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售后及相关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电子设备及机械设备的制造（国家限制、禁止外商投资及有特殊规定的产品除外）；模具加工制造；钢铁铸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售后服务；汽车修理；普通货物运输、专用运输（厢式）；仓储物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出口公司自产及采购的汽车零部件、配件；货物、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国家限制的除外）；自有房屋及设备的租赁；润滑油、汽车服饰、汽车装饰用品的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及相关服务的培训；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批发、零售；二手车经销、汽车租赁、上牌代理、过户代理服务；动力电池包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应用软件服务及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装器具及包装物的组装、销售、租赁、维修、售后服务；包装、装卸、搬运服务；废旧金属、废塑料、废纸及其他废旧物资(不包括危险废物及化学品)加工、回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长城汽车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0万元（含800,000.00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_1 \times i$$

其中，I为年利息额， B_1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还本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5)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七)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Q为转股数量，V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_2 \times i \times t/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_2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A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债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_3 \times i \times t/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_3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 A 股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可向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有权放弃优先

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及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A股股票；
- （3）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法规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依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以认购方式取得本次可转债的，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 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变更本次可转债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本次可转债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3)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4)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5) 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6)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7)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9)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 公司董事会提议；
- ②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③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书面提议。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0 万元（含 8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新车型研发项目	630,970.81	400,000.00
汽车数字化研发项目	798,002.54	400,000.00
合计	1,428,973.35	800,0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

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或者引入外部投资者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十八）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本次发行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十九）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制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二十）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二十一）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四、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8）第P01399号、德师报（审）字（19）第P01360号、德师报（审）字（20）第P0243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1-9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非经特别说明，本预案均以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9月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数据为基础。

（一）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18,037,561.93	9,723,312,735.05	7,682,083,569.01	4,831,349,324.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72,506,473.16	4,362,692,217.12	3,177,643,131.3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317,994,432.00
衍生金融资产	-	380,777.69	-	-
应收票据	-	-	-	49,075,108,590.70
应收账款	3,772,478,084.17	3,193,188,485.27	3,343,220,862.42	873,444,976.66
应收款项融资	38,488,515,164.36	31,445,748,809.31	31,883,667,949.34	-
预付款项	637,180,156.49	441,162,238.54	440,800,952.34	579,536,182.06
其他应收款	1,794,048,351.73	946,974,372.15	651,737,776.25	326,247,513.83
存货	5,907,376,778.97	6,237,193,915.62	4,445,104,832.92	5,574,771,949.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1,321,034.82	807,562,885.35	12,440,648,243.17	7,447,875,069.05
其他流动资产	12,511,772,087.60	11,343,946,670.26	2,061,386,494.00	267,000,053.72
流动资产合计	81,973,235,693.23	68,502,163,106.36	66,126,293,810.75	69,293,328,092.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5,816,518,883.33	4,428,694,699.29
债权投资		70,000,000.00	70,00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7,7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801,124,269.98	1,295,037,499.26	145,875,825.39	-
长期股权投资	3,830,547,628.18	3,112,651,355.6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0,000.00	7,700,000.00	7,700,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300,000.00	-	-	-
投资性房地产	371,842,569.85	322,196,530.21	183,718,426.00	126,047,995.75
固定资产	26,716,523,736.99	29,743,309,551.28	28,993,553,495.38	27,718,007,519.19
在建工程	3,448,400,246.44	2,247,372,266.06	4,405,617,743.58	4,878,838,563.57
使用权资产	103,413,546.47	100,421,181.38	-	-
无形资产	4,632,478,454.99	4,710,234,725.81	3,391,095,601.61	3,268,606,352.49

开发支出	3,362,062,022.62	2,188,699,764.12	1,853,380,455.31	
商誉	-	-	4,391,332.13	2,163,713.00
长期待摊费用	111,304,721.57	112,345,772.69	125,728,779.61	132,678,241.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7,066,174.15	684,277,716.19	676,536,944.72	691,008,604.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6,663,191.45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434,426,562.69	44,594,246,362.60	45,674,117,487.06	41,253,745,689.10
资产总计	127,407,662,255.92	113,096,409,468.96	111,800,411,297.81	110,547,073,781.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29,949,252.01	1,180,470,655.50	12,799,966,582.00	13,037,978,000.00
应付票据	13,238,728,957.75	10,020,895,844.52	4,205,233,491.00	3,879,647,201.41
应付账款	21,928,035,930.42	25,439,536,613.98	25,196,407,749.32	27,961,741,670.91
预收款项	-	-	-	5,457,772,639.50
合同负债	6,715,035,293.47	4,603,831,957.67	3,433,904,092.43	-
应付职工薪酬	594,924,376.24	2,094,259,980.68	2,060,853,914.65	1,872,028,903.98
应交税费	1,567,773,795.74	1,511,983,833.95	2,551,412,583.25	2,308,154,256.08
其他应付款	2,760,897,196.83	2,481,286,817.71	2,916,697,689.61	2,568,250,538.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486,697.15	3,179,995,453.40	-	142,533,396.22
其他流动负债	5,425,290,451.38	4,087,539,918.81	1,214,941,169.33	1,653,117,141.98
流动负债合计	59,350,121,950.99	54,599,801,076.22	54,379,417,271.59	58,881,223,748.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327,253,326.13	1,205,655,653.71	2,157,805,500.00	423,754,500.00
租赁负债	464,504,227.98	59,180,216.30	-	-
递延收益	3,040,085,566.69	2,192,963,937.85	2,321,651,768.28	1,963,520,03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1,302,167.11	489,414,659.97	252,949,267.07	20,613,845.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4,237,547.45	150,164,008.0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17,382,835.36	4,097,378,475.84	4,732,406,535.35	2,407,888,382.65
负债合计	72,867,504,786.35	58,697,179,552.06	59,111,823,806.94	61,289,112,131.14
股东权益：				
股本	9,175,953,300.00	9,127,269,000.00	9,127,269,000.00	9,127,269,000.00
资本公积	1,736,795,377.72	1,411,251,654.42	1,411,231,014.42	1,411,231,014.42
减：库存股	200,579,316.00	-	-	-
其它综合收益	-566,761,157.75	-240,814,343.11	-262,321,113.07	3,056,451.02
盈余公积	5,755,592,722.56	5,755,670,511.31	5,628,946,670.54	5,062,440,729.64

未分配利润	38,639,156,543.04	38,345,853,094.28	36,619,705,509.19	33,530,533,212.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540,157,469.57	54,399,229,916.90	52,524,831,081.08	49,134,530,407.41
少数股东权益	-	-	163,756,409.79	123,431,243.05
股东权益合计	54,540,157,469.57	54,399,229,916.90	52,688,587,490.87	49,257,961,650.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7,407,662,255.92	113,096,409,468.96	111,800,411,297.81	110,547,073,781.60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62,143,459,463.53	96,210,688,818.80	99,229,987,202.20	101,169,488,827.86
其中：营业收入	62,143,459,463.53	95,108,078,639.52	97,799,859,204.66	100,491,618,178.70
利息收入	-	1,031,247,017.36	1,388,705,701.12	673,004,172.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71,363,161.92	41,422,296.42	4,866,476.91
减：营业总成本	60,091,245,753.59	91,408,986,015.92	92,992,242,195.51	95,460,327,108.65
其中：营业成本	51,883,519,055.55	79,684,487,295.85	81,480,942,550.61	81,966,903,618.84
利息支出	-	321,440,421.44	371,172,721.02	79,697,792.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17,140,754.86	11,740,383.72	-
税金及附加	1,883,489,831.31	3,168,603,013.96	3,627,380,378.39	3,905,688,130.98
销售费用	2,284,434,645.51	3,896,669,879.09	4,575,198,601.16	4,406,397,762.23
管理费用	1,514,826,689.85	1,955,453,366.52	1,676,303,700.58	1,598,465,449.58
研发费用	1,895,015,176.57	2,716,220,367.89	1,743,379,055.09	3,364,573,281.17
财务费用	629,960,354.80	-351,029,083.69	-493,875,195.06	138,601,073.50
其中：利息费用	171,676,208.43	173,711,422.47	461,638,282.31	190,277,354.54
利息收入	459,410,120.10	350,419,202.56	1,158,028,639.33	69,649,756.26
加：其他收益	396,574,595.89	542,696,952.66	175,805,267.89	166,256,585.75
投资收益	752,593,128.31	15,505,068.58	219,270,174.59	124,224,83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7,896,273.85	303,706,938.37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163,889.31	-73,302,005.19	-140,351,300.70	175,396,032.00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27,865,728.81	-49,348,660.18	-181,879,087.86	-
资产减值损失	-308,261,215.19	-503,617,643.58	-136,529,190.55	-317,078,673.15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	6,494,987.74	43,207,041.88	57,976,477.13	-3,808,085.14
二、营业利润	2,877,913,367.19	4,776,843,557.05	6,232,037,347.19	5,854,152,409.62
加：营业外收入	301,953,875.80	342,124,331.71	252,879,918.78	390,688,537.05
减：营业外支出	20,207,169.23	18,411,507.67	7,845,252.30	11,874,951.25
三、利润总额	3,159,660,073.76	5,100,556,381.09	6,477,072,013.67	6,232,965,995.42
减：所得税费用	572,446,088.75	569,823,510.79	1,229,432,879.17	1,189,579,538.89
四、净利润	2,587,213,985.01	4,530,732,870.30	5,247,639,134.50	5,043,386,456.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87,213,985.01	4,530,732,870.30	5,247,639,134.50	5,043,386,456.5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7,213,985.01	4,496,874,893.92	5,207,313,967.76	5,027,297,997.74
2.少数股东损益	-	33,857,976.38	40,325,166.74	16,088,458.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5,946,814.64	21,506,769.96	-265,377,564.09	4,558,785.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5,946,814.64	21,506,769.96	-265,377,564.09	4,558,785.3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5,946,814.64	21,506,769.96	-265,377,564.09	4,558,785.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0,998,718.31	226,165,075.97	-265,377,564.09	4,558,785.3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4,948,096.33	-204,658,306.0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61,267,170.37	4,552,239,640.26	4,982,261,570.41	5,047,945,24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1,267,170.37	4,518,381,663.88	4,941,936,403.67	5,031,856,783.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33,857,976.38	40,325,166.74	16,088,458.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49	0.57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750,009,112.82	112,601,955,628.25	126,174,840,593.43	118,613,788,260.6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1,504,262,185.51	2,236,866,828.97	1,115,463,597.7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984,748,024.37	5,755,710,000.00	3,099,8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6,410,104.10	815,386,595.91	332,327,931.20	125,818,768.70
租赁保证金、预付租金净增加额		10,979,187.43	2,761,768.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3,496,636.92	1,920,990,782.80	2,492,209,038.33	544,387,37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19,915,853.84	118,838,322,404.27	136,994,716,159.93	123,499,257,999.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137,826,005.64	81,601,873,859.18	88,169,921,169.35	96,239,337,184.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3,309,244,378.77	7,681,396,712.96	7,551,549,800.5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332,187,874.18	343,189,142.80	53,183,975.34
客户租赁款净增加额	-	899,863,831.52	227,785,797.3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3,656,315.80	7,118,346,473.73	8,552,438,830.07	8,571,805,77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69,556,498.41	7,320,797,789.21	7,385,445,951.61	7,004,353,61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8,542,716.17	4,283,705,762.89	4,936,712,607.44	5,138,322,43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79,581,536.02	104,866,019,969.48	117,296,890,211.53	124,558,552,78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65,682.18	13,972,302,434.79	19,697,825,948.40	-1,059,294,78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64,350,000.00	22,084,000,000.00	23,034,100,000.00	31,16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646,265.13	104,210,402.85	205,692,836.22	136,875,617.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947,064.11	155,270,499.10	415,764,191.42	65,115,253.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04,979,619.68	175,449,788.51	72,396,865.59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30,000.00	640,000,000.00	155,03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25,952,948.92	23,158,930,690.46	23,882,983,893.23	31,364,490,871.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9,118,596.28	6,940,322,371.02	6,662,489,810.42	5,822,414,764.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	4,993,792,624.63	-	-

付的现金净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280,452.5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335,445,722.83	25,851,500,000.00	27,257,650,088.64	28,615,073,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75,000.00	1,175,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83,639,319.11	38,960,614,995.65	33,923,420,351.56	34,437,487,96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7,686,370.19	-15,801,684,305.19	-10,040,436,458.33	-3,072,997,09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905,191.00	20,000,000.00	-	6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71,925,456.80	4,819,026,600.00	14,871,411,000.00	17,262,037,734.3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0	10,517,321,973.25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43,477.37	121,390,982.1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23,874,125.17	15,477,739,555.42	14,871,411,000.00	17,327,037,734.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10,703,217.85	8,650,462,354.63	19,249,900,000.00	7,150,305,234.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0,413,424.01	2,830,052,136.50	2,042,135,996.39	3,361,970,286.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16,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90,706.06	53,277,393.27	80,212,536.30	725,500,37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86,807,347.92	11,533,791,884.40	21,372,248,532.69	11,237,775,89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7,066,777.25	3,943,947,671.02	-6,500,837,532.69	6,089,261,843.3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85,946,420.61	48,054,347.59	-386,030,249.52	-4,724,569.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768,304.27	2,162,620,148.21	2,770,521,707.86	1,952,245,395.8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7,231,585.59	6,614,611,437.43	3,844,089,729.57	1,891,844,333.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10,999,889.86	8,777,231,585.64	6,614,611,437.43	3,844,089,729.57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87,498,332.06	4,920,861,492.76	11,614,944,510.31	9,134,056,31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90,461,524.94	2,927,556,676.14	3,008,768,131.30	-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衍生金融资产	-	380,777.69	-	-
应收票据	-	-	-	48,761,099,726.21
应收账款	9,390,347,193.86	8,728,902,722.86	9,983,638,409.35	1,258,275,245.19
应收款项融资	24,689,909,495.48	22,693,583,567.35	31,541,372,945.94	-
预付款项	364,015,889.97	313,246,241.16	354,560,193.02	564,271,709.16
其他应收款	4,219,023,019.67	3,585,584,186.33	983,288,876.36	476,143,805.12
存货	3,435,111,809.88	3,638,348,784.35	3,296,413,880.20	3,934,171,562.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5,013,714.72	313,655,673.35	695,309,958.75	850,339,958.75
其他流动资产	11,786,078,354.28	10,517,501,718.61	1,358,901,149.65	184,564,259.52
流动资产合计	64,497,459,334.86	57,639,621,840.60	62,837,198,054.88	65,162,922,582.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7,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0,000.00	7,700,000.00	7,700,000.00	-
债权投资	-	-	70,000,000.00	-
长期应收款	667,994,628.40	654,398,596.31	-	-
长期股权投资	13,129,167,605.06	11,907,777,927.38	5,828,792,010.05	5,273,861,404.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300,000.00	-	-	-
投资性房地产	2,441,536,986.49	2,223,073,338.54	155,127,278.60	99,008,358.76
固定资产	16,596,135,805.77	18,305,040,845.05	24,031,494,030.40	26,016,325,677.29
在建工程	1,087,022,079.83	672,134,768.76	1,445,346,971.48	3,698,255,219.71
使用权资产	68,790,130.27	48,826,780.79	-	-
无形资产	4,006,314,352.62	4,167,758,479.35	3,071,622,464.86	2,995,386,690.09
开发支出	2,389,249,207.90	1,730,992,533.56	1,625,608,507.97	-
长期待摊费用	48,338,127.92	44,255,825.70	123,366,270.51	130,687,91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398,634.28	374,182,142.64	153,042,792.89	234,019,46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71,090.45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27,818,648.99	40,136,141,238.08	36,512,100,326.76	38,455,244,736.07
资产总计	105,225,277,983.85	97,775,763,078.68	99,349,298,381.64	103,618,167,318.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1,135,000.02	500,564,895.84	3,003,768,187.50	9,099,900,000.00
应付票据	3,829,211,369.90	3,175,427,026.22	3,966,231,319.00	3,856,869,008.99
应付账款	22,725,865,244.51	26,854,869,119.84	28,057,262,893.83	30,380,110,620.64
预收款项	-	-	-	5,813,568,597.73
合同负债	7,189,218,315.58	6,245,197,854.93	4,101,500,468.08	
应付职工薪酬	339,628,388.53	1,435,079,093.25	1,537,313,713.52	1,698,280,513.96
应交税费	913,075,745.16	1,160,600,875.97	2,108,286,230.54	1,993,598,785.05
其他应付款	2,214,320,731.53	2,391,920,236.15	3,938,416,073.24	2,233,248,508.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29,350.12	558,232,453.24	-	73,834,294.74
其他流动负债	4,726,054,265.46	3,562,899,767.61	927,291,346.23	781,949,682.96
流动负债合计	46,903,938,410.81	45,884,791,323.05	47,640,070,231.94	55,931,360,01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33,311,111.09	1,130,000,000.00	-	-
租赁负债	447,152,891.45	36,384,538.74	-	-
递延收益	1,961,122,977.68	1,184,219,191.77	1,440,118,881.69	1,275,155,776.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8,631,134.53	146,405,723.0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80,218,114.75	2,497,009,453.54	1,440,118,881.69	1,275,155,776.35
负债合计	54,284,156,525.56	48,381,800,776.59	49,080,189,113.63	57,206,515,788.43
股东权益：				
股本	9,175,953,300.00	9,127,269,000.00	9,127,269,000.00	9,127,269,000.00
资本公积	1,784,331,613.86	1,458,787,890.56	1,458,753,185.58	1,464,187,305.77
减：库存股	200,579,316.00	-	-	-
其他综合收益	-192,321,363.21	-148,477,708.08	-	-
盈余公积	4,890,446,242.43	4,890,446,242.43	4,890,446,242.43	3,967,512,617.15
未分配利润	35,483,290,981.21	34,065,936,877.18	34,792,640,840.00	31,852,682,607.51
股东权益合计	50,941,121,458.29	49,393,962,302.09	50,269,109,268.01	46,411,651,530.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5,225,277,983.85	97,775,763,078.68	99,349,298,381.64	103,618,167,318.8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营业收入	60,020,401,534.09	94,470,846,527.59	98,767,595,236.77	94,694,068,784.21
减：营业成本	54,915,476,805.33	85,832,863,609.19	85,896,856,525.60	81,427,360,856.08
税金及附加	1,710,700,846.57	2,966,199,531.33	3,534,768,356.58	3,789,627,366.67
销售费用	1,939,645,813.86	2,755,636,205.68	3,519,563,832.22	2,429,895,768.55
管理费用	1,026,439,733.27	1,438,436,270.40	1,339,717,425.05	1,342,382,868.01
研发费用	1,401,690,046.04	2,240,243,662.87	1,567,674,946.94	3,263,049,394.28
财务费用	-264,173,954.76	-201,225,318.13	-901,007,920.20	-6,980,207.22
其中：利息费用	118,331,520.86	120,909,583.53	454,413,945.57	173,871,577.58
利息收入	389,866,309.12	428,959,731.45	1,399,162,407.39	148,486,176.08
加：其他收益	350,866,552.91	478,937,628.35	103,595,485.37	100,487,115.06
投资收益	3,974,393,242.12	1,303,008,944.57	926,566,538.45	2,101,638,922.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087,435.74	17,937,453.83	8,768,131.30	-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19,615,277.54	29,534,900.59	-36,997,536.96	-
资产减值损失	-65,722,081.15	-293,675,308.61	-150,265,513.51	-206,344,851.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9,721,799.05	267,159,559.17	68,999,990.61	-5,964,617.85
二、营业利润	3,544,179,043.43	1,241,595,744.15	4,730,689,165.84	4,438,549,305.44
加：营业外收入	92,090,387.36	127,133,592.72	197,338,000.60	291,641,213.69
减：营业外支出	11,169,154.31	17,295,285.16	6,983,632.45	9,374,524.10
三、利润总额	3,625,100,276.48	1,351,434,051.71	4,921,043,533.99	4,720,815,995.03
减：所得税费用	-86,242,152.55	-108,425,405.90	548,401,970.78	262,830,537.87
四、净利润	3,711,342,429.03	1,459,859,457.61	4,372,641,563.21	4,457,985,457.16
持续经营净利润	3,711,342,429.03	1,459,859,457.61	4,372,641,563.21	4,457,985,457.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843,655.13	-148,477,708.08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67,498,773.90	1,311,381,749.53	4,372,641,563.21	4,457,985,457.16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24,835,119.65	113,936,467,222.79	124,051,838,200.70	105,157,134,278.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7,796,890.00	364,597,324.58	1,443,496.09	396,51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315,598.01	443,071,226.07	1,765,192,798.65	570,264,62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99,947,607.66	114,744,135,773.44	125,818,474,495.44	105,727,795,41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438,110,417.13	89,276,863,768.49	89,948,344,056.04	89,259,225,720.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5,311,044.96	4,719,568,831.33	7,301,341,573.37	7,585,091,675.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2,165,676.16	5,292,947,846.71	6,497,597,715.04	5,558,905,72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893,503.03	4,293,217,030.53	3,265,422,304.15	2,442,189,17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36,480,641.28	103,582,597,477.06	107,012,705,648.60	104,845,412,30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533,033.62	11,161,538,296.38	18,805,768,846.84	882,383,11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0.00	19,489,370,000.00	23,329,176,592.06	29,737,514,038.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27,769,831.39	749,891,508.33	427,372,947.46	2,104,844,336.71
吸收合并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	70,510,670.15	124,765,140.8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706,648,600.00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6,325,959.55	2,016,574,825.83	385,017,336.60	65,733,510.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30,000.00	900,000,000.00	156,035,437.5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75,774,390.94	23,226,347,004.31	24,422,367,454.42	31,908,091,88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6,946,634.25	3,653,982,970.08	3,375,117,078.28	5,338,252,00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803,902,627.74	33,044,602,949.64	29,551,317,588.64	27,788,846,756.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000,000.00	1,435,000,000.00	1,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43,849,261.99	38,133,585,919.72	32,927,434,666.92	33,127,098,75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8,074,871.05	-14,907,238,915.41	-8,505,067,212.50	-1,219,006,87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905,191.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00,000,000.00	3,439,987,600.00	13,150,000,000.00	15,340,205,234.33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5,817.62	334,788,516.21	533,562,904.1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16,201,008.62	7,774,776,116.21	13,683,562,904.13	15,340,205,234.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50,000,000.00	7,299,987,600.00	19,249,900,000.00	6,240,305,234.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3,100,790.45	2,773,738,349.29	2,020,042,224.05	3,329,064,509.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8,919.02	310,407,106.65	100,000,000.00	429,084,81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7,639,709.47	10,384,133,055.94	21,369,942,224.05	9,998,454,55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8,561,299.15	-2,609,356,939.73	-7,686,379,319.92	5,341,750,675.14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979,262.41	-4,236,942.58	128,784.06	-6,901,900.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9,932,656.92	-6,359,294,501.34	2,614,451,098.48	4,998,225,011.5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6,599,293.72	11,235,893,795.06	8,621,442,696.58	3,623,217,685.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46,531,950.64	4,876,599,293.72	11,235,893,795.06	8,621,442,696.58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17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北京万里友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
2	天津哈弗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新设
3	亿新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4	长城汽车奥地利研发有限公司	新设
5	保定亿新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6	广州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
7	厦门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
8	天津长城共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2) 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保定市精益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注销
2	保定长城汽车配件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3	保定信益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注销

2、2018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欧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新设
3	重庆长城汽车有限公司	新设
4	重庆市永川区长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新设
5	重庆哈弗汽车有限公司	新设
6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7	蜂巢易创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8	精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新设
9	诺博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新设
10	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新设
11	保定诺博汽车装饰件有限公司	新设
12	精诚工科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新设
13	诺博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新设
14	纷时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5	河北雄安欧拉共享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6	河北雄安长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17	蜂巢动力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新设
18	蜂巢传动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新设
19	蜂巢电驱动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新设
20	蜂巢智能转向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新设
21	精诚工科汽车零部件(扬中)有限公司	新设
22	曼德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新设
23	重庆哈弗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24	重庆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25	重庆魏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

(2) 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2	天津哈弗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注销
3	哈弗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注销

3、2019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常有好车(天津)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诺创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新设
3	保定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4	蜂巢传动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新设
5	一见启动(重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6	一见启动(济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7	青岛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8	枣启(西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9	一见启动(南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0	一见启动(东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1	兰州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2	枣启(温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3	一见启动(海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4	贵州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5	成都枣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6	合肥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7	昆明米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8	郑州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19	太原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	蜂巢电驱动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新设
21	蜂巢智能转向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新设
22	印度哈弗汽车私人有限公司	新设

23	一见启动（武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24	南宁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25	一见启动（北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26	诺博汽车零部件（泰州）有限公司	新设
27	精诚工科汽车零部件（泰州）有限公司	新设
28	华鼎国际有限公司	新设
29	诺博汽车零部件（日照）有限公司	新设

(2) 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天津长城共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
2	哈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处置
3	欧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
4	纷时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5	北京万里友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处置
6	河北雄安欧拉共享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7	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变为合营企业
8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9	哈弗物流有限公司	注销

4、2020年1-9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1	精诚工科汽车零部件（日照）有限公司	新设
2	哈弗销售泰国有限公司	新设
3	蜂巢智行传动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新设
4	蜂巢蔚领动力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新设
5	诺博汽车零部件（宁阳）有限公司	新设
6	上海玥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7	曼德汽车零部件（日照）有限公司	新设
8	诺博汽车零部件（平湖）有限公司	新设
9	蜂巢传动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新设

10	齐创国际有限公司	新设
11	讯奇国际有限公司	新设
12	玥泛国际有限公司	新设
13	蚁信通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新设
14	重庆创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15	蜂巢动力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新设
16	曼德汽车零部件（泰州）有限公司	新设
17	曼德光电（泰州）有限公司	新设
18	诺博汽车零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新设
19	诺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	诺博汽车零部件（张家港）有限公司	新设

(2) 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重庆创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处置
2	深圳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处置
3	贵州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4	一见启动（海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三) 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

1、最近三年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4.70	0.28	0.28
	2019年度	8.45	0.49	不适用
	2018年度	10.27	0.57	不适用
	2017年度	10.48	0.5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3.40	0.20	0.20
	2019年度	7.49	0.44	不适用
	2018年度	7.67	0.43	不适用
	2017年度	8.96	0.47	不适用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

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计算。

2、最近三年一期的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2020	2019年度/2019	2018年度/2018	2017年度/2017
	年9月30日	年12月31日	年12月31日	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38	1.25	1.21	1.18
速动比率（倍）	1.28	1.14	1.13	1.08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19	51.90	52.87	55.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59	49.48	49.40	55.2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84	29.10	46.39	144.44
存货周转率（次）	8.54	14.92	16.26	14.0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每股净资产（元）	5.94	5.96	5.75	5.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股）	-0.03	1.53	2.16	-0.1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0	0.24	0.30	0.2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合并）=（合并负债总额/合并资产总额）×1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20年1-9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20年1-9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每股净资产=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四）公司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1,803.76	9.04	972,331.27	8.60	768,208.36	6.87	483,134.93	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7,250.65	4.77	436,269.22	3.86	317,764.31	2.84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31,799.44	0.29
衍生金融资产	-	-	38.08	0.00	-	-	-	-
应收票据	-	-	-	-	-	-	4,907,510.86	44.39
应收账款	377,247.81	2.96	319,318.85	2.82	334,322.09	2.99	87,344.50	0.79
应收款项融资	3,848,851.52	30.21	3,144,574.88	27.80	3,188,366.79	28.52	-	-
预付款项	63,718.02	0.50	44,116.22	0.39	44,080.10	0.39	57,953.62	0.52
其他应收款	179,404.84	1.41	94,697.44	0.84	65,173.78	0.58	32,624.75	0.30
存货	590,737.68	4.64	623,719.39	5.51	444,510.48	3.98	557,477.19	5.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132.10	1.00	80,756.29	0.71	1,244,064.82	11.13	744,787.51	6.74
其他流动资产	1,251,177.21	9.82	1,134,394.67	10.03	206,138.65	1.84	26,700.01	0.24
流动资产合计	8,197,323.57	64.34	6,850,216.31	60.57	6,612,629.38	59.15	6,929,332.81	62.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581,651.89	5.20	442,869.47	4.01
债权投资	-	-	7,000.00	0.06	7,000.00	0.0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770.00	0.01
长期应收款	180,112.43	1.41	129,503.75	1.15	14,587.58	0.13	-	-
长期股权投资	383,054.76	3.01	311,265.14	2.75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00	0.01	770.00	0.01	770.00	0.01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30.00	0.02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37,184.26	0.29	32,219.65	0.28	18,371.84	0.16	12,604.80	0.11
固定资产	2,671,652.37	20.97	2,974,330.96	26.30	2,899,355.35	25.93	2,771,800.75	25.07
在建工程	344,840.02	2.71	224,737.23	1.99	440,561.77	3.94	487,883.86	4.41
使用权资产	10,341.35	0.08	10,042.12	0.09	-	-	-	-
无形资产	463,247.85	3.64	471,023.47	4.16	339,109.56	3.03	326,860.64	2.96
开发支出	336,206.20	2.64	218,869.98	1.94	185,338.05	1.66	-	-
商誉	-	-	-	-	439.13	0.00	216.37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130.47	0.09	11,234.58	0.10	12,572.88	0.11	13,267.82	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706.62	0.49	68,427.77	0.61	67,653.69	0.61	69,100.86	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666.32	0.31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43,442.66	35.66	4,459,424.64	39.43	4,567,411.75	40.85	4,125,374.57	37.32	
资产总计	12,740,766.23	100.00	11,309,640.95	100.00	11,180,041.13	100.00	11,054,707.38	100.00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总体保持增长趋势。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2.68%、59.15%、60.57%和64.34%，占比总体保持稳定。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2,994.93	8.96	118,047.07	2.01	1,279,996.66	21.65	1,303,797.80	21.27	
应付票据	1,323,872.90	18.17	1,002,089.58	17.07	420,523.35	7.11	387,964.72	6.33	
应付账款	2,192,803.59	30.09	2,543,953.66	43.34	2,519,640.77	42.62	2,796,174.17	45.62	
预收款项			-	-	-	-	545,777.26	8.90	
合同负债	671,503.53	9.22	460,383.20	7.84	343,390.41	5.81	-	-	
应付职工薪酬	59,492.44	0.82	209,426.00	3.57	206,085.39	3.49	187,202.89	3.05	
应交税费	156,777.38	2.15	151,198.38	2.58	255,141.26	4.32	230,815.43	3.77	
其他应付款	276,089.72	3.79	248,128.68	4.23	291,669.77	4.93	256,825.05	4.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48.67	0.81	317,999.55	5.42	-	-	14,253.34	0.23	
其他流动负债	542,529.05	7.45	408,753.99	6.96	121,494.12	2.06	165,311.71	2.70	
流动负债合计	5,935,012.20	81.45	5,459,980.11	93.02	5,437,941.73	91.99	5,888,122.37	96.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32,725.33	12.80	120,565.57	2.05	215,780.55	3.65	42,375.45	0.69	
租赁负债	46,450.42	0.64	5,918.02	0.10	-	-	-	-	
递延收益	304,008.56	4.17	219,296.39	3.74	232,165.18	3.93	196,352.00	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130.22	0.73	48,941.47	0.83	25,294.93	0.43	2,061.38	0.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423.75	0.21	15,016.40	0.26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1,738.28	18.55	409,737.85	6.98	473,240.65	8.01	240,788.84	3.93	
负债合计	7,286,750.48	100.00	5,869,717.96	100.00	5,911,182.38	100.00	6,128,911.21	100.00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负债合计分别为6,128,911.21万元、5,911,182.38万元、5,869,717.96万元和7,286,750.48万元，总体规模较为稳定。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6.07%、91.99%、93.02%和81.45%，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构成。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度/2019 年12月31日	2018年度/2018 年12月31日	2017年度/2017 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38	1.25	1.21	1.18
速动比率（倍）	1.28	1.14	1.13	1.08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19	51.90	52.87	55.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59	49.48	49.40	55.2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合并）=（合并负债总额/合并资产总额）×1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8、1.21、1.25和1.38，速动比率分别为1.08、1.13、1.14和1.28，呈上升趋势，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55.44%、52.87%、51.90%和57.19%，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55.21%、49.40%、49.48%和51.59%，呈现稳定趋势。总体来说，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处在较合理的水平。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84	29.10	46.39	144.44

存货周转率（次）	8.54	14.92	16.26	14.09
----------	------	-------	-------	-------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20年1-9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20年1-9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44.44次、46.39次、29.10次和17.84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4.09次、16.26次、14.92次和8.54次，公司的营运情况较好。

5、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总收入	6,214,345.95	9,621,068.88	9,922,998.72	10,116,948.88
营业利润	287,791.34	477,684.36	623,203.73	585,415.24
净利润	258,721.40	453,073.29	524,763.91	504,33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721.40	449,687.49	520,731.40	502,729.8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2017年至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10,116,948.88万元、9,922,998.72万元、9,621,068.88万元和6,214,345.9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502,729.80万元、520,731.40万元、449,687.49万元和258,721.40万元，盈利情况良好。

五、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0万元（含80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新车型研发项目	630,970.81	400,000.00
汽车数字化研发项目	798,002.54	400,000.00
合计	1,428,973.35	800,0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

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或者引入外部投资者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的政策、决策程序和机制

1、利润分配的政策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原则上应按年度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1）现金股利分配方式：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公司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为正值；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当期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公司存在股东及股东下属企业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在现金红利分配时予以直接扣减以偿还其所违规占用的资金。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连续任何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在确定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和盈利情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其他股利分配方式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或股票与现金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对公司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

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需要就此出具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披露。该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作出情况说明。

(4)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5)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除安排在股东大会上听取股东的意见外，还通过股东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 公司董事会按照本章程的规定提交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7)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或者变更利润分配政策以及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确定当年

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批准通过。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中的现金分红（包括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现金回购金额 (不含佣金等费用)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的比率 (%)
2019 年	228,181.73	-	449,687.49	50.74
2018 年	264,690.80	-	520,731.40	50.83
2017 年	155,163.57	-	502,729.80	30.8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平均净利润的比例				131.97

（三）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当年的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经营活动，以扩大现有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可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司未来三年分红规划

为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的规定，增加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4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完善和健全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兼顾公司的生

产经营、可持续发展以及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编制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尚需提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规划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制定本规划，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股东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与独立董事、监事、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监事、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公司未来三年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一）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及形式

公司原则上应按年度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二）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

余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当期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公司存在股东及股东下属企业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在现金红利分配时予以直接扣减以偿还其所违规占用的资金。

(三) 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连续任何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在确定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和盈利情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或股票与现

金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对公司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需要就此出具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披露。该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作出情况说明。

4、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5、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除安排在股东大会上听取股东的意见外，还通过股东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公司董事会按照本章程的规定提交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7、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或者变更利润分配政策以及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批准通过。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四、附则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修订时亦同。”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6日